

二零一三年三月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檢討衛生署就非符合資格人士所訂 與醫院管理局水平掛鈎的門診收費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述經調整後，衛生署就非符合資格人士所訂、與醫院管理局水平掛鈎的門診收費。

收費調整

2. 我們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諮詢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有關檢討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就非符合資格人士及私家病人所訂的收費及費用的事宜。該檢討的詳情載於政府提交立法會的文件(CB(2)331/12-13(03))。委員對費用調整並無異議。調整後的醫管局收費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生效。

3. 根據既定做法，衛生署提供的某些醫療服務會與醫管局所提供同類服務的收費水平掛鈎。此項安排旨在確保公營醫療系統內同類醫療服務的收費水平保持一致。因此，在早前向衛生事務委員會簡介醫管局的費用調整計畫後，我們已展開修訂七種該類衛生署門診收費的工作，準備將它們調整到與醫管局一致的水平。該七種衛生署非符合資格人士門診收費載於附件。衛生署的新收費將於同一天(即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生效。

徵詢意見

4.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二零一三年三月

衛生署就非符合資格人士所訂
與醫院管理局水平掛鈎的門診收費

收費項目	目前非 符合資 格人士 的收費 (港元)	建議調整收費 (港元) (繼續與醫院管理 局收費水平掛鈎)
與以下項目掛鈎的醫管局收費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增加至港幣 1,110 元 - 1) 專科診所 2) 遺傳輔導診所(另加主診醫生按特別檢驗的實際成本而定的收費) 3) 到社會衛生科及特別皮膚科診所接受與性病或麻風有關的治療 4) 母嬰健康院 - 母親健康服務 5) 牙科服務 - 緊急治療(包括拔牙及其他緊急的口腔手術)	700	1,110
與以下項目掛鈎的醫管局收費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增加至港幣 100 元 - 6) 到診所接受注射及敷藥 7) 長者健康服務 - 每次接受注射及敷藥	70	100